

# 2023年唯美散文题目(模板8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唯美散文题目篇一

说不清为什么，来小城多年了，而近来故乡那漫漫无边的绿色常常在我的梦境中浮现了，那莽莽苍苍的绿就仿佛一幅巨大的平铺着的绿布，一直铺展到天地相接的尽头，又仿佛浩瀚无垠的绿海，那么坦荡旷邈，海面上时而浮动点点白色的帆影——那是劳作着的农人。远处偶尔凸现出一两座青的岛屿，那是葱葱郁郁的绿树掩映着的村庄，阳光下，那弥望的绿色有如天空一般明丽，有如闲云一般恬淡怡然。

这就是我的乡绿

这年学校放暑假了，我终于有机会回故乡一游了。

这是个雨后的薄阴天气。出了村子，沿着村边林带间的小路朝野外信步走来，首先映入眼帘的便是蔚然挺拔的白杨。那密密砸砸的叶子正绿得浓重而鲜明，宛如清水洗涤过一般，不染一丝尘滓，可说是青翠欲滴。当我走到小路尽头的时候，一缕浓郁的芳菲气息沁入心脾了。我下意识地蹬上一个高坡，纵目远眺。那莽莽苍苍的绿便梦一般地呈现于眼前了。那浓淡浑然的绿啊，顿时令我心境开朗，心旷神怡了。我想：那浓浓的是母亲的绿，绿得深沉而真挚；那苍苍的是父亲的绿，绿得坦荡而质朴；那幽幽的是乡间少妇的绿，绿得浪漫而纯正；那浅浅的是农家女儿的绿，绿得天真而明丽。啊，我梦中的乡绿！我终于再次地目睹你自然洒脱的倩影了。你依旧象当年那么清新，那么素雅，那么让人欣喜啊。我敢说，

你不是花，但你比鲜花还要美丽芬芳。我深深地惊诧于大自然的神奇工力了。我为这大自然的杰作而陶醉，而倾倒了。

不觉中，微风款款拂来，雾样的细雨已然扬扬洒洒地飘落着了。这时，我眼前的绿也变得朦胧起来，似乎化作了液体，悄无声息地融进了那雾样的细雨里，弥散着，流淌着，将整个空间浸染成一派莹莹绿色了。我依稀觉得，这温润的绿色正悄无声息地浸透了我的肌肤，渗入了我的血液，直入心脾了。我甚而疑心此时的我已不再是原来的我，已经变成了一株绿禾或是一片绿叶，在绿色的微风细雨中惬意地摇曳着了。哦，我亲亲的乡绿啊，你真地把我也融入你的肌体里去吧，让我充当你一个小小的细胞，好么？此刻，只有此刻，我才真切地体会到“鸢飞戾天者，望峰息心；经纶世务者，窥谷忘反”的心境了。

是的，也许有人要说，这绿过于单调了，单调得没有姹紫嫣红的色彩，这绿也过于平淡了，平淡得毫无高耸挺拔的奇趣，而我要说，这绿，绿得洒脱自然，毫无娇柔造作之态；这绿，绿得坦荡而真挚，毫无狭隘与虚浮之情。我敢说，你若有幸巡游于这漫无边际的乡绿之中，你定会深深地感受到它那博大的内涵与美不胜收的魅力的。在这里，你只管无拘无束地信步徜徉，尽情地领略这绿色生命的真谛好啦。

啊，这就是我故乡的绿，植根于泥土中最真挚，最纯朴的绿。

## 唯美散文题目篇二

“叮咚……”铃声刚响，我就拉着欣欣的手跑出了教室。一出门就看见满天的繁星一闪一闪的，若是平时我肯定会看上半天才走，不过今天不行。因为一个写情书给我的神秘男生说今天要送我回家。我走得很快，欣欣有些跟不上我的脚步了。

“你就不想看看他长什么样，说不定是个大帅哥哦！如果是

那样的话，不就.....哎哟！”

她正幻想着，我突然停了下来，她还没来得及刹车，就撞了上来。

“怎么可能，如果他真的很帅的话，就不会写什么情书了，他一定会直接在我面前告诉我。”

“也对哦？还是你聪明，哈哈！”向我吐了吐舌头

“快走吧！”刚转身就听见背后一大群男生在那里乱叫，有种不详的预感。

“冰兰。”听起来不怎么舒服，直觉告诉我就是他了。虽然知道是他，但好奇心使我和欣欣一起回头，看见一个瘦瘦的男生站在我们面前。我第一眼就看见他那大大的耳朵，想：这就是他们说的什么煽风耳了吧。感觉怪怪的，一旁的男生就吆喝着。他又开口了：“我...送你...回家吧！”看来还是个害羞的男生。

“不用了，谢谢，有她陪我就可以了。”我把欣欣拉到他面前。

“是啊，你放心好了，我会把她安全送回家的，你就先回去吧。”说完我就挽着欣欣的手走了。谁知他就跟着我们走，我有些不赖烦了，就转过身准备痛骂他一顿，我最讨厌难缠的家伙了。

“我喜欢你，你可以.....”我的话还没说出口，他居然先开口了。弄得我都不知道该说什么了，因为我不想伤害一个无辜的人。“你们才刚认识不是吗？你总得给时间让她想想吧？或许你了解她，但她对你一无所知啊？你听话先回去，好吗？”我把头望向了天空。他看看我总算走了。

“谢谢你哦，帮我把他打发走了。”我没劲地说。

“谁叫你长得那么漂亮啊，要是有那么多个男生追我就好了。”

“你喜欢啊，那给你好了。”

“就算你给我，他们也不会要我啊！”有些失望。

“走了啦！”不知怎么的，虽然把他打发了但心情就是高兴不起来。

我们两都喜欢星星，一边看一边聊一边走。这是路上的人以经没几个了，突然有人拍了一下我的肩膀。我全身颤了一下，我以为又是他，但一想，不对啊！他没那么大的胆子。于是回头一看，欣欣见我回头也回过了头。我们的面前站着个帅哥，又直又黑的头发，精致的五官高高的个子。

“吓着了吧？”

“没...没事。”我不认识他，以为欣欣认识，转过头去看她，她正痴痴地望着面前这位大帅哥。我知道她不认识了，也就没多问，拉了拉她的衣角，她才回过神来。

“边走边聊。”那男生开口了。我们三人就这样并排走着，他走在我旁边。

“你叫什么名字，几班的？”

“你自己去查吧！”我的神智还算清醒，总不可能把这些告诉一个不认识的男生吧，虽然他长的帅，但那又怎样。他向我做了自我介绍。一路上就这样有一句没一句地聊着。我知道了他喜欢打篮球，而且还打得挺棒的喜欢喝可乐.....欣欣就时不时的看看帅哥。走了一会儿男生说了声拜拜就从一

条小路走了。

“好帅啊，要是他是我男朋友就好了。哎！”

“别瞎想了吧你，不过说实话是挺帅的。我到家了，明天见。”

第二天上课我的精神始终不能集中，脑海里总是浮现出他那张俊俏的脸。晚自习下课后，又遇见了那个令人头疼的人。我想如果我不说清除他说不定就天天缠着我，那我企不...于是我对他说：“我不喜欢你。”说完我就走了，欣欣可能觉得我说得有点过分，我也觉得。她在那里陪他聊了一会儿。我就先走了。

“冰兰。”一个男生的声音，我转过头，是他。

“怎么样，我没叫错吧！怎么一个人了，她呢？”

“她有事，我先走了。你怎么知道我名字的啊？”

“你不是叫我去查吗？当然是查到的啊！我还知道你的生日是多少？”

“你这不是废话吗？我是说谁告诉你的？”

“秘密。”

“还秘密，你说了，我又不会去把他杀了。”

“说不定哦？”向我做了个鬼脸。

“什么？”我伸手打算去打他，他好象知道我要做什么，拔腿就跑，我就在后面追。这样和他闹了一路，很快就到家了。

早晨来到学校之后没见欣欣，想：这丫头跑哪里去了，平时

都挺早的啊！再不来就迟到了。这是班主任进来了，说：“欣欣同学昨天在回家的路上被车撞伤了，现在在医院里，你们……”听到这里后面的什么我都没听进去。怎么会呢，昨天还好好的，都怪我，如果我昨天等她的话也许就不会……

一放学我就去了医院，她躺在病床上脸色苍白。我看见她她正朝我笑，我跑到床边，不知什么时候液体已经装满了我的眼眶。这几天没有了她陪在我身边，我也不觉得孤单，因为每天林——拍我肩膀的那个男生都会送我回家。

一天正走着，“做我女朋友好吗？我喜欢你。”我看看他，不象在开玩笑，他盯着我的眼睛。这几天和他在一起真的挺开心的。我对他点了点头，他高兴的笑了说：“我对女朋友很好的。”

“真的？”

“那当然，当我爱上一个人，我就会一心一意地去爱她。”说完对我笑了笑。虽然我知道这话有点不真实，但我心里甜甜地。

“对了，星期六，我们班篮球赛，来给我加油怎么样？”

“没问题啊？”

“就这么说定了。”

星期六到了，但妈妈说要去奶奶家，不许我乱跑，所以我失约了。星期一见到了林他就轻轻地捏着我的脖子说：“怎么第一次约你就失约啊，我还告诉我朋友，叫他们多传球给我，好表现表现。这是对你的惩罚。”说完手放了，我挺高兴的“下次一定不会了。”之后他总是爱捏我的脖子，我也习惯了他的这个动作。第二次我总算没失约，我们在一条幽静

的小路上走着，他走在前面，我正边和他说话，边看着周围的景色。他突然停了下来，我没看见就撞了上去。他坏坏的笑了一下，将我搂在了怀里，我听得见他的心跳，感觉得到他呼气的声音。静静地在他的怀里。之后我们手牵手走到了小路的尽头。

欣欣的病好了，在她病的这几天里我可没少网那里跑。现在她和那个大耳朵的男生挺好的。我因为有了林放学就没在和她一块儿了，我并不觉得内疚，因为她也有了“大耳朵”啊！

有一天林骑了一辆摩托车载我到了一个小山坡上，那里并不是很美，但因为和他在一起所以.....我们坐在一块大石头上，我听他讲他以前的故事。

“还有两个月就是你的生日了。”

“对啊，在过两个月我就17岁了。好快啊。”

“打算怎么玩？”

“你陪我啊！哈哈”

“那还用说吗？”很快太阳回家了，我们也该回家了。坐上摩托车，靠在他的背上，感觉很安全。后来我们经常一起玩。

那天他照样送我回家，在要到家的时候他递给我一封信，摸了摸我的头说：“以后一个人好好过。”我可不是个遇笨的女生，听了之后我就知道那信的大概内容了。但我还是把信看完了，然后扔进垃圾筒里。那晚我哭了，泪水打湿了枕头，闭上眼睛全是他。想起和他在一起的快乐日子，怎么也睡不着，醒来枕头还有点儿湿。眼睛红红的来到了学校，“你怎么了？”欣欣跑到我面前问。

“我和他分手了。”

“他提出来的？”毕竟是死党，一看就知道。我点了点头，在座位上坐下，不知不觉就睡着了。上课铃声响了我都没听见，同桌把我叫醒了，我和她的关系还不错。

“我看见你男朋友这几天总跟一个女孩在一起，你可要看好他哦！”

“我和他已经分了。”

“什么？不会吧！什么时候分的？”她已脸的吃惊。

“昨天。”我无力的说着。

“难怪，你眼睛...向他这样的花花公子不值得你对他这么好，追你的人那么多，在找一个吧！”我无语。

老师在那里到处放标点符号，我却一个字也没听清楚。望着窗户外发了一上午的呆。听了同桌的话，很恨他，他怎么可以昨天和我分手，今天和另一个女孩好上。

两个星期过去了，我没有那么想他了，渐渐地把他忘了。想了想他曾今带给我的快乐，觉得他挺不错的，就是有点花心。下个星期一就是我的生日了，想到他说过陪我过生日我的心隐隐作痛。决定不过生日了。

今天是我的生日，连欣欣都不知道，因为我没告诉过任何人，除了他。我以为我的生日就这样平静的过了。但放学的路上我遇见了他，我要回家必需从那里走，但他在那里，我犹豫了一下，硬着头皮走了过去。当我走到他面前的时候，他说了句“happybirthday”我以为他早忘了，我抬头看着他，他从背后拿出个礼物，“送给你的，我说过会陪你过生日的。”我也不想多问他什么，接过礼物说了声谢谢。但眼泪不争气地流了出来。我还是没有办法忘记他.....

## 唯美散文题目篇三

箱底的几件棉衣，得再捱过无数秋日，才能重见天光。

如今，且看向这满溢的秋光。

虽再过几日便是立冬之际，但秋意似乎还不甚想散尽，或是有意想混淆这并不明显的秋冬界限，该是在某个寂静清晨落一层薄雪，才知，冬，真的是来了。衔泥的燕儿早已不必再为筑巢繁忙，此时，应该正在试图睁开惺忪的眼，然后，同我一样，大口呼吸着这秋日的清爽。

而对于秋，尤无感觉：因为夏连续在春的后面，在我可当作春的过剩；冬先行在春的前面，在我可看作春的准备；独有与春全无关的秋，在我心中一向没有它的位置，丰子恺先生是极喜欢春的，所以紧紧地挽着它，至少不让它从笔底下溜过去。假使一溜，便窜向他眼中稍有感觉的夏以及感觉浅淡的秋去了，如此一来，背离了作家心意，读者实在也未必再会为之动容了。丰老实是不过分偏执的大家，也始终为秋留了一席之地，足够勾勒秋思。当厌倦了春天的花事，当枯荣之意来袭，只慕春天的丰老说道：古来无数的诗人千篇一律地为伤春惜春费词，这种效颦也觉得可厌。假如要我对于世间的生荣死灭费一点词，我觉得生荣不足道，而宁愿欢喜赞叹一切的死灭。对于前者的贪婪、愚昧与怯弱，后者的态度何等谦逊、悟达而伟大！或许，契合着凋零的意蕴，丰老便将热情冷却后的调和倾注于秋，融化在秋中，暂时忘却了自己的所在，轻轻告别着春日里他最喜爱的杨柳与燕子。

正值年轻，生命的盛放与枯荣之于我，得出的暗示便是积极乐观地生活下去。生机勃勃的茂密植物、鲜艳亮丽的奇异花卉，总能首先以视觉上的冲击带给人诸多对于生命荣盛的感叹，欣喜与愉悦之情溢于言表。然而，季节总要更迭，面对逝去了的春夏芳华，只望沉稳大气的秋能带来几许理性与平常心，以此来消解累积而成的烦躁与浮夸。当跋涉到人生阶

段的某个峰顶，切莫停滞在此高度，还有很多未至的高度值得挑战，而当被围困在峰谷时，继续消极只会加深自我桎梏，眼光再高远些吧，至少不枉费当初拟定目标时的信誓旦旦，至少证明自己可以不那么懦弱、脆弱或是软弱。

入秋了，你是否抬眼看到那北飞的大雁，掠过天际，翅膀弧度多么柔和。我们听不到它们拍击空气的声响，我们只知一群群浮现在高远的蓝天，依旧衬托出这秋日的温文尔雅，一张一弛，依旧配合了这秋日的稳当步调。还有那飘渺的云朵，卷舒从容，丝丝入扣，触碰着天空的体肤，为它更换素淡却华贵的霓裳。天高气爽，越发湛蓝，云朵越发肆意，天空该是要感谢这御用缝纫技师的，无穷多载的相互陪伴，不知能有多少灵敏的人儿明白它们的秘语，亦不知又能有多少真诚的人儿能够如此相互陪伴。徜徉在秋色中，且不说秋菊的隐忍与豁达，单是那几株看似流离在荒野，实则身板坚挺的茅草，足以让人歆羡大自然伟大的神力以及生灵们的坚韧不屈。于是，大可以赞叹秋有涤荡人心之功用，借枯荣之景更好地传达出强烈的生存意识。

秋日里的风和日丽让人神清气爽，故让我理智看待兴衰、生死。我们最终都要归结到大自然的循环中，然后休养生息，幻化作一粒黑土、一株秧苗、一穗庄稼，再次显现生的意义。这样想着，脑海中便浮现出《新约》里的几句话来，不要惧怕，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后的，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过，现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远远，并且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所以你要把你所看见的和现在的事并将来必成的事都写出来。如今，目及之处皆秋景，昂然掩映在秋之暖阳的笼罩下，拾起一片枯黄的落叶来作为凭证，来年，所拾之处必定枝繁叶茂，翠绿苍郁。

莫说秋寂，至少寂秋让我澎湃不已。

## 唯美散文题目篇四

总之我是这样，日复一日，年复一年，起床，上班，喝茶，上课，下课，开会，聊天，做饭，买菜，睡觉……一模一样的日子，如同复制的场景，让我感到疲惫，感到衰老，感到对生命的厌倦。

这时，偶遇，眼神的偶遇，文字的偶遇，都会激发我无穷的遐想。

如果你愿意把它当作星星，它会在你人生的蓝幕上闪闪发光，生动你的岁月，装饰你的生活。

最早的偶遇是什么？我想想。

有些偶遇是刻骨铭心的。那年我十八岁，在一个普通大学的校园里会看到我。那是一个周末的夜晚，我和她去男生宿舍找她的男朋友，楼道里的灯光半明半暗，在楼梯的转角，一阵如泣如诉的笛声传来，如此寂寞，如此亲切，我的心刹那间起伏起伏，莫名的感动一寸一寸地在心海间起落，如此陌生而熟悉的感觉。我现在已完全不记得后来的事了，我只记得也许是恍惚中我看见了一个男孩子的身影，背靠着墙，一双忧郁的大眼睛，忽然很想走进他，坐在他身边静静地静静地享受那忧伤的笛声。

当然，那是一瞬间的幻觉，事实上我没有看到那个男孩子。但后来我认识了笛声的主人，我们说过屈指可数的几句话。星星已经变得遥远，但我想对你说：享受偶遇！

偶遇没有结果，偶遇是断章。

有些偶遇会比较长，二十岁那年，我遇到了他。

它以心动开始，而以心碎结束。

那仍然是一个夜晚，是周四的夜晚，没有多少星星。故事发生在教学楼的一间小教室里，教室只有一个女孩子在闭着眼睛听英语，我知道她在听英语，因为她是二十岁那年的我。

八点钟了，我准备回宿舍。在睁眼的一刹那，我觉察到我的背后坐着一个男孩子。不知为什么我没走，静静地打开那两天正在看的一本小说《飘》。

“你在看什么书？”

我扭回头来，看见了他，并不英俊，但笑得可爱。

我把书放到他桌上，他慢慢地读，但读出来的却是英文“gonewithwind”

这句话多少有点像预言，因为后来这次偶遇真的随风而逝了。

“你是外语系的？”

他点点头，反问我：“你呢，中文系？在努力学英语？”

我不好意思，其实我没那么上进。

“我送你两盒磁带听，会有进步的，你在哪个宿舍，我周五给你送过去。”

“212”

我背起书包，冲他招招手，那笑容真的很可爱，郭富城似的发型也很吸引我。

接下来我便对再次相遇充满了期待，那种止不住的渴望是我生平未曾经历过的。我的激动成了全宿舍公开的秘密，以至于他出现的一刹那，所有眼睛都落在他身上。他不好意思地

笑着，手里拿着两盒磁带。

后来几乎每天的课外时间我们都在一起，一起到图书馆看书，一起在操场上漫步，一圈又一圈，在月光下，在春天的草坪上，一起度过那些像梦一样的岁月。

我不知道这是不是爱，只知道我的生活中如果没有他肯定会无趣。

记得有一次我和朋友去了医院，我没法通知他，那时没有手机也没有电话。晚上八点左右我回了宿舍，宿舍里空无一人，我躺在床上无聊地翻开一本书。

咚咚……熟悉的敲门声。

“进来”我从床上坐起来，笑着看他。

他显然找了我很久，一脸焦急，我站起来去拉他的手，他却一把把我抱起来，低声说：“想死你了，你上哪儿了？”

我鼻子一酸，我想这就是爱吧。

夏天来临的时候，我用眼泪送别他，他先我而毕业了。

写信成为我唯一诗意的行为，我用它来驱赶没有他的寂寞。

但无奈变是万物的天性，爱也如此。

第二个夏天时，他来了，我先看见的是那熟悉的背影。他看见我只是微微侧一下身，脸上没有笑容，我的心一凉，鱼和天空的距离不是最远的距离，最远的距离是此时我和他的距离。

他把所有信件都还给了我，一切划上了句号。

我没有掉泪，没有回头，我回到宿舍找了一盒火柴，我坐在地上，点燃一页一页信纸，然后茫然地看着它们一寸一寸地化成灰烬，舍友在笑我林黛玉焚稿断痴情。我没有笑，亦没有哭，也没有再说一句话，那一天我无语。

这只是一次长长的偶遇而已，人生是深蓝的天幕，它只是，只是天幕的一颗星，而已，而已！

偶遇有时也是错误，它不是美丽的星星，而是邪恶的地狱之火，会灼伤你的眼睛。

偶遇的故事很长，明天讲给你吧。

## 唯美散文题目篇五

也许，多一次驻足，就能看到我们熟悉的身影；也许，多一次回眸，我们就能看见那张思念已久的面庞，您和许多的母亲一样，写满朴实，挂满饱经风霜。

——题记

每次走过闹市的街头，每次路过吵杂的菜市口，每每看到卖菜的阿妈也或许她只是一个赶集的庄稼婆，对我来说都那么熟悉、那么亲切，总让我不经意的想起，还在农村田间地头苦苦劳作、还在灯火下缝缝补补、还在电话中百般叮嘱的母亲。

母亲是生长在大巴山腹地最纯朴的妇人，靠种地求生。那些年，母亲总是早出晚归的忙着农活，时常把半斤重的羊角锄头往肩上一甩，随手抄上那老挂在小幺门上几经岁月的打磨，弯得像月亮一样，细得如柳叶一般贼亮亮的镰刀，用一晌午的时间，才回家吃第一顿饭。

吃完饭后，母亲立马围上青布长裙，走上灶台，忙那些总有

忙不完的事情，丝毫没有停下来休息一会儿的时间。若是到晚上，她还得拿起针线活，一边穿过那布满花花鸟鸟的鞋垫，一边却又不打瞌睡。其实，她也不真正的睡着，非要等到孩子们都熟睡后，她这才收拾好屋子悄悄的睡去。

数十年来，母亲这样忙碌的生活从没曾间歇过，她的双手被磨出一个个死茧子，变得像男人的手掌一般粗大。每逢冬天或农闲时节茧子就会张裂开来，她总习惯的涂上廉价的药膏，或者缠上一卷小滚子胶布，那都将是她最痛苦最难熬的'日子。

而对于孩子来说，母亲却很少要求我们为她做点什么，也从未向我呻吟过任何痛处，她默默的用农家最平凡的锄头、镰刀、背篓、石磨、柴火，反正是我记忆里能有的东西把我抚养成人。而我长大后，离开山村，也逐渐的为母亲付出得越来越少了起来。

其实，父亲早已告诉我们，家里用不着那么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的去种地了。然而母亲依然加入了城万快速公路建设的庞大队伍中，继续将身体扎堆到大巴山的脊背里，在那沟沟豁豁的山路间，母亲尤其显得渺小，但在我看来她却十分伟岸，她用自己最大的劳力一分一分的多攒点钱，压根儿只是为孩子们减轻一些生活负担。

转眼，又到一年母亲节，我忽然想到要为母亲写点什么，却突然发现无从写起。写母亲的辛劳么？在母亲看来那都是她应该付出的，怕母亲我怪太矫情；写母亲的宽容吧，其实这就是母亲本性，不用我稍作修饰，她都在那里让我百读不厌。但我还是想起了母亲的镰刀，它总是挂在离她最近的地方，却割不掉农家妇人的宿命；我又想起了背篓，它总是压在田间地头拘搂的身躯上，让母亲的劳苦在大山中重复又重复；我还想起了绣花鞋，母亲手中的每一次针线活都能揪痛孩子们的心，那十指在顶针下面悄悄的滴着血，在日日夜夜里低低切切。

今天，我不刻意写母亲的善良，也不百般的纠缠母亲脸颊的皱纹，因为任何歌颂的词句在母亲面前都显得苍白无能为力。我要闲下心来，把母亲的生活装订成册，酝酿成书，在远离母亲的日子里，读给我自己也读给爱人和孩子听，静静的，细细的声音，在浅处低吟。

## 唯美散文题目篇六

她和“她”很像，一样的身高，一样的背影，与我认识她时一样的马尾，干净简单。一样的额头，一样的眼，不过她的却是小了些；一样的安静安然，一样有着对陌生人的疏远与悄然，一样与她不问事由，从不多言。可惜的是她戴着口罩，我看不清她的面容，不知是否与“她”相似，但愿吧！她穿着与我认识“她”时一样的外套，简单可爱；下身也一样的牛仔，竟也穿出了一样的松紧感。穿着运动鞋，像个单纯的女子，普通又不刺眼。我紧紧看着她，好像可以看穿口罩后的面容，又好像看不穿。她沉默寡言的散落在忙碌的人群里，我随着他，她随着忙碌，有时我离她很近，有时我们一起忙碌，我并不与她言语。

我喜欢看她的马尾，她的发际线，她的额头，她的眼。眼神都透着一样的柔弱，让人想守护为之遮挡。她声音不如“她”悦耳，略微粗些，少了一分俏皮，却也一样少言。

临别时我与她擦肩而过，很想随她去见见口罩下的面容，终还是一人独行了。

## 唯美散文题目篇七

寺庙本来是一块净土，是不执著名、利、情的地方，可是如今有些寺庙真的不是净土了。修炼只是一个虚名，谋起私利来，不择手段之程度相比于凡夫俗子，有过之无不及。

那年，我外出旅游，正好行程中有一个非常有名的寺庙。

在乘旅游车前往的路上，导游就向车中游客极力兜售说，这座寺庙的香火很旺很旺，也很灵验，所以，为了家人和亲友的吉祥来这里，是不能不烧香的。也就是说，到此一游，别的钱可以不花，这求吉利的钱是必花也是值得花的。

接着导游叮嘱大家要“请”香的，即花钱买香的，要到寺院边上的商店去“请”，这里的香是经过大师开光的，只有开了光的才灵验。

下了车，游客纷纷按着巧舌如簧的导游的指点上了“贼船”，趋之若鹜地奔一个接一个的香的出售摊位而去，架势很像一场抢劫。

几乎百分百给神佛烧香的’都是求佛，不是保佑平安就是求发财生儿子的，甚至还有有的求佛帮忙弄死什么仇人的。弄得佛好像人间一事儿妈。如果神佛真的如了这些香客的愿望，那就不是真佛了。

我觉得抱着这些目的的人非常好笑。

我和丈夫，没有求什么的心，但是怀了对佛的崇敬心情，也随人流走进商店去“请”了，我们花了99元人民币，“请”到了一大束香。

我丈夫手捧着高香，虔诚地走进大雄宝殿，可是，因为是第一次来，这个寺庙太庞大，我们摸不着上香的门路，就去小心打问碰面的一个小和尚，没想到的是，在佛门这块净土里，一个穿着袈裟，剃着光头，受戒了的应该是半神的人，或者说是从事修炼的人，竟然也和低格的凡人没有什么两样（当然，我说的不是全部，只是个案，但是我仍然觉得不该有这样的情形出现。）。当我们询问上香地点时，他那光秃的头上受戒的红点左右摇晃了两下，冷冷地说，不知道。随后又

更冷地甩给我们一句，你们的香不会灵验的。我追问，为什么？他就气咻咻地说，你那是在外边买的，那都是骗人的，根本没有开过光，只有我们寺院里提供的才是真正开了光的。

我们夫妻平时就有颗难得的平常心，不看重利禄，所以开光与否并不重要。

我笑着说：“心到佛知嘛。”

本来也没有求佛的意思，我不打算继续和他纠缠，就和丈夫一起向前走，不信找不到地方。

结果，我们转了一阵子，终于找到了。

我跟丈夫说，你不用祈祷什么，如果真的有佛在，那佛是慈悲的，是普度众生的，我们只要对他们怀有敬意就够了，再说，福禄财也不是凭空求来的。

我和丈夫跪在蒲草垫子上，上完了香，我问他，你真的什么也没求吗？

我丈夫平静地说，没有。

我说，那就对了。

然后，我们俩拉着手朝寺庙外走去。经过那个小和尚身边时，他还朝我们哼了一声。

## 唯美散文题目篇八

一段时间，常常，我在下午六时左右裹挟着淡淡的忧伤夹杂在喧嚷的人群中外出，夜深人静时又带着满身的创伤独自沿着空荡荡的街道踉踉跄跄地步回自己的寓所。其间，一抬头就会看到城市里的星空。

走到静谧的马路上，抬头醉意地遥望天空。疏疏朗朗的无数颗星星眨着眼，神秘地俯瞰着辽阔无垠的大地。这样的日子往往没有丝丝醉人的微风，也没有令人生厌的暑热；没有俯拾即是希望，也没有令人心跳的期待。天地间一片静穆，似乎只有安闲的繁星和忧伤、惆怅的我。

转进一条狭窄的胡同，两旁的大楼峰起，将幽蓝幽蓝的天空切割成狭长的一线。凉风一阵紧似一阵刮起，逼得你趑趄了再趑趄，踉跄了再踉跄。对面一只流浪猫沿着墙边蹑手蹑脚地朝前走几步，停下来，哀伤地与我对望；我怜惜地打量着她，转身朝胡同深处走去。

我似乎走到了胡同的尽头，一堵壁立的高墙挡住了前行的路，抬头仰望，繁星正散发出薄薄的微光。路灯无精打采地支撑着胡同的幽暗，给黑漆漆的夜空带来些许希望。胡同深处的那棵榕树向四周铺展着华丽的枝叶，空气里漫溢着淡淡的幽香。

我黯然地走进房间，拧亮台灯，柔和的光瞬间弥漫开去。很想捧茗夜读，尽管没有红袖添香。那些早已列入计划的书本懒洋洋地散落在床头、地板和电脑桌旁。心儿如汹涌的潮水一波又一波地荡漾开去，忧虑、郁闷、愁苦、愤懑和悲哀跌跌宕宕地撞击得我头昏脑胀。也许，明天，我会步出这场令人心碎的阴霾。

站在阳台上，看一颗流星倏忽划过静静的夜空，一如我孤独的灵魂和生命。眼前，没有葱郁的树木，没有一池微澜的春水，没有淡淡的一抹远山，只有鳞次栉比的高楼挡住了我的视线。

其实，我喜欢乡村的夜空，凉凉的露水打湿了绿意盎然的树叶，凝结，凝结，再凝结，最终怦然而落，惊醒夜空中的繁星。远处，花儿悄悄地绽放，青蛙快乐地鸣，碧草绿水连天……可这些并不属于我，我什么都没有。

困倦不可遏抑地驱散开无端的愁绪，可恶梦又如影随形而来。跌跌撞撞地朝深山老林奔去，后面蜂拥而至的是无数持着刀枪利刃的无常小鬼。逼近，逼近，再逼近，我战战兢兢，如履薄冰，精疲力竭，浑身瘫软，恐惧地望着那些青面獠牙的怪物。前面是陡峭、险峻的悬崖绝壁，暗夜中无数的星星流漾着幽微的光，像鬼神的眼。

披衣坐起，顺手拿了本秘鲁作家艾蒂里昂的小书，背靠着床头，开始在静寂的暗夜中读起来。远处传来的狗的吠叫和鸡的啼鸣，我知道，新的曙光正在悄无声息而来。

我自有我的希望和失望，自有我的信仰和理想，哪怕被凶神恶煞般的无常小鬼逼得走投无路。我会在无数的暗夜，淡褪孤独和忧伤，披上五彩的霞衣，迈着坚定的步伐，走向黎明的曙光。